

证券代码：832220 证券简称：海德尔 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海德尔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8月2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海德尔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8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冯元士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管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召开程序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披露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公司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

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进行披露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33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董事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-69,151,995.16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84,000,000 元的三分之一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3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董事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披露《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司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进行披露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3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董事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海德尔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24日